

证券代码：874376

证券简称：百菲乳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7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钦州市灵山县十里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30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李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经与中介机构审慎分析、综合研判，公司决定

终止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相关主体原为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出具的相关承诺予以终止。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2）发行股票的数量

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不超过 5,516.7467 万股，且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则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本次发行采取全部发行新股的方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可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发行数量，最终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3）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立 A 股股票账户的符合条件的境内自然人和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4）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通过向符合相关资格规定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询价的方式确定股票发行价格。

公司和主承销商可以通过初步询价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5）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6）发行与上市时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注册决定后，自该决定作出之日起 12 个月内发行股票；具体发行时点由董事会与保荐机构协商确定上市时间。

（7）承销方式

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次发行的股票。

（8）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流通。

（9）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上市的决议自议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在此有效期内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本次发行注册的决定，则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发行完成。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计划，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投资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	实施主体
----	------	------	--------	------

			金金额	
1	奶水牛智慧牧场建设项目	37,424.74	37,424.74	广西贵港百菲奶牛养殖有限公司
2	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12,253.34	12,253.34	公司
合计		49,678.08	49,678.08	-

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待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投入。若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总投资金额，资金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总投资金额，则公司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合理使用。

公司编制了上述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对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研究。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前的滚存利润分配计划按以下方式进行：

若本次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注册决定，则公司截至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4 号》等规定的相关内容，发行人等需对稳定股价作出预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应对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的规定和精神，公司就本次发行股票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具体的填补措施作出承诺。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润分配的计划性和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提高投资者合理回报。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3]61 号）、《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所处的竞争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各项因素，经过充分论证后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海证券交

易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2号——发行上市申请文件》等规定的相关内容，本公司需对稳定股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利润分配；股东专项信息披露；发行申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申请电子文件与预留原件一致；保证不干扰和影响本次发行审核；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等事项出具承诺函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保障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上市辅导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制定《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之日起生效施行。具体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上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2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西百菲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9 日